

2022 年度郑州市管城回族区财政局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部门年度履职目标及主要任务。

1.部门职责：根据《中共管城回族区委、管城回族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郑州市管城回族区财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管城回族区财政局为区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职责如下：

(一) 拟订全区财税发展战略、规划、政策和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分析预测宏观经济形势，参与拟订全区宏观经济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

(二) 起草全区财政、财务、会计管理的制度和办法，并监督执行。

(三) 负责管理全区各项财政收支。编制年度区级财政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组织拟订经费开支标准、定额，负责审核批复部门(单位)年度预决算。受区政府委托，向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报告全区和区级财政预算、执行和决算等情况。负责政府投资基金区级财政出资的资产管理。负责区级预决算公开。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四) 按分工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负责政府性基金管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财政票据。

(五) 组织拟订全区财政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指导和监督区级国库业务，按规定开展国库现金管理工作。拟订政府财务报告编制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拟订政府采购制度，编制区级政府采购预算并监督管理。

(六) 依法拟订和执行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制度和办法。负责管理地方政府债余额限额。

(七) 根据区政府授权，集中统一履行区属功能类公益类企业国有资产和区属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职责。按照规定对需要出资人决定的重大事项提出意见。按照规定权限负责企业党的建设和企业领导人员相关管理工作。

(八) 牵头编制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拟订区属功能类公益类企业、文化企业国有资产管理制度和国有金融资本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拟订全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及相关标准并组织实施。拟订需要全区统一规定的开支标准和支出政策。编制区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购置预算。

(九) 负责审核并汇总编制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拟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制度和办法，收取区本级企业国有资本收益。

(十) 负责审核汇总编制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会同有关部门拟订资金(基金)财务管理制度，承担社会保险基金财政监管工作。

(十一) 负责办理和监督区级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区级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参与拟订区级基建投资有关政策，拟订基建

财务管理制度。承担预算投资评审管理工作。牵头建立政府购买服务工作机制。

(十二)负责管理全区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组织实施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指导和管理社会审计。

(十三)做好已取消行政审批事项的服务和监管工作。

(十四)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十五)关于机关事业单位进人问题的职责分工。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根据用人单位编制余缺和编制结构情况进行编制审核，核发机构编制审核通知单，并在用人单位办理入减编手续后出具入减编通知单。相关部门凭机构编制审核通知单和入减编通知单等办理人员录用、聘用(任)、调配、工资核定、社会保障等手续。

2.机构设置

财政局内设机构 10个，包括：办公室、预算科、国库科、非税收入管理科、行政事业财务和社会保障科、基层财政和农财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自然资源科、预算绩效评审科、国有资产管理科。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财政局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所属单位决算。纳入本部门2022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5个，其中二级预算单位4个，具体是：郑州市管城回族区财政局本级；管城回族区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服务中心；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税源服务中心；郑州市管城回族区政府投资评审中心；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国有资产服务中心。

3.年度履职目标

加强组织领导，强化综合治税；科学编制预算，保证重点支出；优化支出结构，保障改善民生；积极申请债券，坚强债务管理；深化财政改革，提升治理能力；全力做好灾后重建资金保障工作；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建设；积极落实“万人助万企”活动；扎实开展业务评审工作；完善政府采购运行机制；加强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工作。

4.主要任务

- (1) 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
- (2) 全力以赴保障全区正常运转
- (3) 完善服务机制，全力保障民生

(二) 部门年度整体绩效目标、绩效指标设置情况。

部门的履职目标及主要任务设定符合区委区政府所赋予的责，部门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工作任务相符合，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明确、清晰，细化、可衡量。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2022年我局严格落实《预算法》及省、市、区绩效管理工作的有关规定，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的管理，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理念，提升部门责任意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根据绩效评价的要求，对照自评方案进行研究，首先由各业务科室对各自负责的项目进行自评，形成项目自评报告，根据各业务科室提交的自评报告，收集、查阅相关政策依据，并结合财务数据对资金收支方向、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核查，然后按照绩效指标评价

体系和标准对收集到的材料进行汇总、分析，通过综合分析数据，客观评价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最后形成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对各实施项目的内容逐条逐项自评。在自评过程发现问题，查找原因，及时纠正偏差，为下一步工作夯实基础。

三、综合评价结论

2022年，我局严格按照年初预算批复认真组织实施，严格执行财经纪律相关管理规定，做到各项收支预算科学性和有效性，安排使用符合事业发展规划和财政政策的要求，确保了单位正常运行和项目的实施，较好地完成了2022年部门预算编制和决算编制工作，2022年目标任务基本完成，预算执行情况较好。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部门资金情况分析

2022年度部门项目年初预算数3313.05万元，全年预算数12562.9万元，全年执行数10040.63万元，执行率79.92%。加强组织领导，强化综合治税；科学编制预算，保证重点支出；优化支出结构，保障改善民生；积极申请债券，坚强债务管理；深化财政改革，提升治理能力；全力做好灾后重建资金保障工作；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建设；积极落实“万人助万企”活动；扎实开展业务评审工作；完善政府采购运行机制；加强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工作。

（二）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投入管理指标情况

工作目标管理情况：严格按项目工作任务和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执行预算，建立健全相关管理制度，规范项目操作流程，在财政

部门指导下对每个项目逐一进行事前评估、事中监控、事后评价，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清晰、明确、可衡量，预算收支与项目任务相符。

预算和财务管理情况：根据预算管理制度，科学编制项目预算，预算编制真实、完整，绩效目标设置合理；严格遵守财经法律法规，项目资金使用合法、合规；有相应财务管理制度，严格会计核算和监督，专款专用，无挪用、侵占资金情况。

绩效管理情况：部门较好履行了工作职责，资产管理规范，达成预期指标，较好的完成年度预算绩效目标任务。

2. 产出指标情况

我单位严格按照年初部门预算，整体支出在支出过程中能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各项工作按时进度推进，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及年度履职目标实现率完成预期绩效目标。

3. 效益指标情况分析

（1）社会效益指标情况

通过开展财政项目重点绩效管理、财务专项整治等项目实施，进一步优化了辖区项目管理、提升了资金使用效率，改善了财政管理水平。

（2）满意度指标情况

2022年部门组织进行企业、对口部门、社会组织及外部监督部门等满意度调查，充分了解各个服务对象对我部门各项工作开展情况的满意度，经统计分析，满意度均在96%左右，满意度较高。

五、发现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2022 年度新冠疫情突发事件增多，因受其影响部分项目资金未支付。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是对本次绩效评价过程中的相关问题及整改措施进行备案，并及时落实整改情况，确保整改措施落到实处。二是根据区级预算绩效管理规定及工作安排，拟将本次部门整体绩效自评价结果在随同 2022 年度部门决算在郑州市政务公开网进行公开。三是继续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持续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并对各科室进行绩效考核，建立考核结果应用机制。

七、绩效自评工作的经验、问题和建议

无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